

萬能科技大學學生宿舍流量管理執行細則

96年6月26日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與執行小組會議訂定
107年6月26日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與執行小組會議修正

- 第一條 萬能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有效管理與維護宿舍網路服務品質，依據「台灣學術網路技術小組」第四十七次會議決議執行流量管制條列規定，制訂「萬能科技大學學生宿舍流量管理執行細則」（以下簡稱本細則）。
- 第二條 住宿學生使用宿舍網路應遵循臺灣學術網路使用規範，並明瞭臺灣學術網路之目的為支援學術用途，提供學術單位藉由網路與其他學術研究機構、教學單位產生互動，並利用網路之便利、迅速，增進學術研究與課業學習之效率。
- 第三條 凡住本校宿舍之學生得以自備之網路卡及網路線並完成相關網址之設定，在通過登入身分確認後使用宿舍網路。
- 第四條 依台灣學術網路管理委員會決議，本校須對宿舍網路做網路流量之管控。為維持宿舍網路使用公平原則與網路流量順暢，得於下述情況發生時對住宿生之個別電腦進行連線管制：
- 一、所使用之電腦發生中毒且攻擊他人電腦遭監控系統封鎖者。
 - 二、經網路流量監控系統，判斷有異常流量或異常網路行為之電腦。
 - 三、傳輸量過大（進或出流量超過 6G/bps），以致影響宿網之正常運作者，網路傳輸流量將被限制為 1M/bps，直至隔日零時重新計算啟用。
 - 四、因不當使用網路設備或誤將網路線路插成迴路，導致宿網品質受損者。
 - 五、其他違反「萬能科技大學校園網路使用規範」及「臺灣學術網路使用規範」者。
- 第五條 本校宿網流量管制，採流速限制方式，每部電腦之上傳或下載流量各為 6G/bps，惟考慮日後學校對外頻寬與整體網路使用量之變更，得視實際狀況調整流量，必要時亦得採取限制流量方式。
- 第六條 為維持宿網品質，並避免本校宿網內之電腦因不小心中毒或駭客入侵，而發生違反臺灣學術網路使用規範之情事，依臺灣學術網路使用規範設定阻擋：(1)對外 SMTP 埠，以防止發送垃圾電子郵件事件、(2)阻擋 P2P 使用行為，以避免或減少侵權事件發生。
- 第七條 本要點未規定之事項，依「臺灣學術網路使用規範」及「萬能科技大學校園網路使用規範」規定辦理。
- 第八條 本辦法經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與執行小組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